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万润股份”）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9 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于公司本部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霍中和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7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8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名，其中，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的公司董事为张连钵、朱彩飞、郭颖，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并视频参加本次会议的公司董事为杨晓玥、崔志娟、邱洪生，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控股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万润股份：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为保证烟台九目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事项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烟台九目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事宜，同时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公司董事会在获得上述授权的条件下，除非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将上述授权转授予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行使，且该

等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授权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若烟台九目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于上述授权期限内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则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实施完成之日。

本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应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强化公司医药板块内部协同效应，整合公司医药板块内部资源，促进公司医药板块业务发展，公司拟将公司内部机构医药研究院整体调整至公司全资子公司烟台万润药业有限公司。

三、审议并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关霖先生的个人简历等资料进行了审查，认为关霖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任职条件和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关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关霖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1。

关霖先生的任职条件和任职资格已于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应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星期五）下午 2:00 于公司本部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万润股份：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6）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备查文件：

- 1、万润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万润股份：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万润股份：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0 日

附件 1:

关霖先生简历:

关霖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地质工程集团公司技术员、巴基斯坦经理部副总经理、孟加拉办事处主任、苏丹办事处主任、苏丹经理部总经理、海外工程部高级业务经理，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企业管理部副主任、安全生产处处长，中国节能环保（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环保监督管理部主任、安全总监。除上述情形之外，关霖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关霖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不存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规定的不得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关霖先生不存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